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7日以书面方式送达,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召开,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,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静女士主持,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,通过了以下事项: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以截止2023年9月30日总股本32,370.00万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派送现金,每10股派人民币8元(含税),支付现金为25,896.00万元;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会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41,737.62万元,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转增股本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,同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,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,有利于增强股东的信心,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未来三年(2023-2025)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,

我们对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。

《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同时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。

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